

附件

昆明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关于滇池流域城镇和农村生活污水排放特征监测购买服务计划

一、项目名称

《滇池保护治理规划（2018-2035 年）》项目关于滇池流域城镇和农村生活污水排放特征监测购买服务

二、购买主体

昆明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三、单位性质

事业单位

四、资金预算

¥100000.00 元（人民币拾万元整）

资金来源：2020 年经营服务性收入

五、采购数量

一项

六、购买内容

由于我院不具备分析测试的能力，需聘请具有相关资质和技术的单位开展监测，监测指标包括：水量、COD、总磷、总氮、氨氮，城市家庭监 13 户，污水类别 7 种/户，频次 2 次，样品数

共计 182 个；农村家庭监测 10 户，污水类别 1 种/户，频次 7 次，样品数共计 70 个；通过监测分析掌握滇池流域城镇和农村生活污水排放特征。监测单位需要自备采样工具和耗材。

七、承接标准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年检有效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二）具备监测资质。

（三）竞标人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竞标人须提供未被列入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证明材料（以查询“信用中国（云南） <http://www.yncredit.gov.cn/> 或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结果截图为准”）。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选，不允许转包、分包。

八、采购方式

询价采购

九、服务时间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十、服务地点

昆明市。

十一、质量要求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及有关技术规范的方法标准进行监测。
监测点位及指标以采购方要求为准。

上述项目拟招选 1 家单位承担本次监测工作。承接单位负责组建团队开展该项工作。